

惠州市2024年度市场监管领域“综合查一次”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填报部门（公章）：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填报日期：2024年3月28日

序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	抽查时间	发起部门	参与部门	备注
1	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民办职业培训学校不定向抽查	不定向	民办职业培训学校（项目）设立、分立、合并、变更及终止违规行为的检查等等。	民办职业培训学校	5%	2024年10月至12月	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
填写说明	1. 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由各部门自行组织开展；该表由发起部门填报。 2. 抽查类型可分为不定向抽查和定向抽查。 3. 抽查事项请按《惠州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一版）》的内容填写；根据部门监管工作特点、工作实际开展的事项抽查，请同时备注说明。								